

目 录

皇后的梦魇	陈峻菁 员
卷一摇汉宫春冷	员
卷二摇睢鸠啼血	缘
卷三摇陇西故仇	员
卷四摇情肠如冰	员
卷五摇末路烈火	员
尾声摇轮台暮色	员

皇摇后摇的摇梦摇魇

陈峻菁

1983年春天,我在西安住了一个星期,每天的旅游路线中,都能看见黄土高原上众多的古墓。从秦始皇陵、茂陵、乾陵到唐太子墓,那无数旧时的王族贵冑,都埋葬在茫茫黄土地中。西安周围全部是一马平川,只要看见一处长满草树的小丘,必然是汉唐古墓。

驱车在五陵原上,看着历朝汉帝的归处,看着那耗费了巨大人工的陵墓沐浴着血色般的残阳,会觉得无限苍茫,觉出生命的仓促和流年的无情。按照汉朝的习惯,每个皇帝一登基,便要开始为自己修建壮观的陵墓,修建时间往往长达十几二十年才告完成。

黄昏时分,我站在霍去病的墓园里,看着暮色一点点落下来,看着暮色慢慢地将他像祁连山的墓吞没——那亭中的“马踏匈奴”石雕,那墓山上的矮树和苍苔,那在他墓前守卫了两千多年的残旧石虎石羊……两个小时前,我刚刚在茂陵参观了博物馆,看到了关于汉武帝生平的投影,这些杰出人物,两千年后仍然能令人生出一种由衷的敬意。然而,站在壮观的像祁连山的墓脚下,看着远处更为高大壮丽的茂陵,我忽

然想起来，霍去病的姨母、贵为大汉皇后的卫子夫呢？她的陵园还在吗？

作为一个在位三十多年的大汉皇后，卫子夫的结局无限凄凉。她为汉武帝生下的儿女，被汉武帝诛杀殆尽，自己最后也被武帝废去皇后的封号，在绝望中自杀身亡。卫子夫和其长子太子据自杀身亡多年后，汉武帝才幡然悔悟到自己的残忍和被蒙蔽。他在太子据自杀的东湖边建起了“思子宫”、“归来望思之台”，雨雪日，残月夜，他常常独步台上，呼唤太子据的名字，希望儿子魂魄归来，然而，他始终没有怀念过同样含冤死去的卫子夫，纵然他在年轻时曾经无限宠爱过她。直到他死，汉武帝也没有指定与自己合葬茂陵的女人。于是，首辅大臣霍光，这个霍去病的异母弟弟，这个同样是踩着卫子夫裙带飞黄腾达的卫氏家族子弟，揣度汉武帝生前的情之所钟，将早死了二三十年的“一顾倾人城，再顾倾人国”的李夫人，与汉武帝合葬茂陵。

那高大、壮丽、深碧色的茂陵里，埋葬着两千年前一个雄才大略而且穷兵黩武的帝王，和他无数男宠媵妾中最心爱的女人。那女人由于在最美丽鲜艳的年华死去，而令他终生怀念。

至于卫子夫，我一直觉得她的悲剧在于她的长寿。她活得太久了，以至于容颜凋谢枯萎、发秃齿落，变成了一个佝偻龙钟的老妇。按照史载，卫子夫入宫长达四十九年，即使她入宫时只有十八岁，到她失宠自杀时，也已经六十七岁。史书上说，卫子夫自杀时，连重孙儿都有了好几个。而和她同龄的汉武帝，却永远只喜爱十七八岁的少女，纵然年轻时卫子夫同样

是个绝色佳人，但身为曾祖母的她，又怎么竞争得过豆蔻年华的李夫人、钩弋夫人之流？

如果能在六十岁时死去，卫子夫仍不失为一个身世传奇、儿孙满堂、曾集三千宠爱于一身、享尽荣华富贵的幸福女人。可惜她仍然不识趣地、顽强地活了下去。对她来说，那多活的几年只能是多寿多辱。先是感情上被遗弃，再是地位上受威胁，卫子夫胆战心惊、风雨飘摇地活着。她家族里那些地位尊崇、封侯拜相的男子，都已在盛年死去——霍去病和卫青死了已经十几年，离他们驱逐匈奴、建立战功、雄霸天下的那一年，更已过了二十多个春秋。没有人再能帮助她。武帝早忘了卫青、霍去病为大汉立下的赫赫功劳。于是巫蛊之祸起，卫青的儿子被斩，卫家被抄，卫子夫的大姐夫，当朝丞相公孙贺父子被杀，公孙家被族灭，然后是卫子夫的两个女儿诸邑公主、阳石公主被斩，接着，巫蛊的血迹延伸到卫子夫的长乐宫和太子据的东宫。绝望中，太子据和卫子夫奋起反抗，想逼迫武帝逊位，可惜，武帝虽然年迈，虽然昏乱，却雄风犹在，仍然保有年轻时杰出的军事才能，他只用了几天时间，就打败了太子据，等待卫子夫的，只有不归路。

卫子夫自杀之后，先被人用小棺材草草埋葬在城南的桐柏园，离武帝的茂陵极远，没有谥号，也没有庙祭。后来，她的曾孙刘询从民间即位为汉宣帝，这才给她加了谥号，名之为“思后”，并以园邑三百户人家来守护祭祀。现在，大抵是湮没无闻、白骨销灭为泥了。

没有爱，没有尊严，没有亲人，没有安全，这个汉宫中曾经最高贵的女人，活得是这样悲凉酸楚。我觉得，没有一个女人

有这样戏剧化的人生，从一个卑贱的歌女，一跃而为皇后，最后又那样凄凉痛楚绝望地死去，被遗弃在皇族们的陵墓之外。

站在像祁连山的墓前，揣度卫子夫这一生的心路，实在觉得有大风雨，大悲凉，得大觉悟。那样大悲大喜的人生，即使坚强如男子也承受不住，何况女人？

没有一个史官留下卫子夫的喜怒哀乐，只是从她一生的事迹中，我们能看出她始终存在心底的惶恐。处在一个令人忧怖重重的高位，卫子夫是退让的、忍耐的，然而这些低姿态并没有带给她安宁和平静。

我的笔一直在她的心理层面上游走，是猜测，也是怜悯，即使成为大汉的第一夫人，满门显贵，女人的命运，也始终被自己爱着的人操纵。深宫中五十年的小心翼翼，仍然无法阻止厄运的降临，这是多么悲惨的人生，甚至比不过一个庸碌的平民妇人。

那首乐府中流传至今的歌谣：

摇摇生女无怒，
生男无喜，
独不见卫子夫霸天下？

竟变成了对卫子夫悲惨命运的无情讽刺——在卫子夫绚烂的荣耀背后，究竟有多少眼泪和血……谁又能真正知道？

卷一摇汉宫春冷

后殿立刻冷清下来 ,桌上 ,大枝的红色、白色菡萏被插在羊脂玉的花瓶中 ,我的视线移了过去 :

“这莲花真美。”

十九岁的钩弋夫人脸上泛出了自得之色 :

“这是皇上在太液池中亲手为我采摘的 ,他说 ,赵婕妤和莲花 ,是初秋皇宮中最动人的两样东西。”

她的话语是这样咄咄逼人 ,我的心在流血。然而浮现在我脸上的 ,却是一层无所谓的微笑 :

“是吗?皇上到底是老了 ,只能坐在宮中赏赏落花 ,看看美人。”

粤员·夜猎

我已经老了。

“奚奴。”我倚着半旧的彩缯靠垫，回头唤道。

奚奴半躬着身子，捧上来一面贵重的蟠龙雕花青铜面镜。

那里面是一张曾经无比动人的脸。卫青说过，他纵横北疆那么多年，在汉人里面，在匈奴人里面，都没看见过比他姐姐还美丽的女人。

再奇异的花都会枯萎，美人一样要凋零。

“奚奴。”我微微俯首，审视着青铜面镜中那张依然美貌出众，却已经饱经沧桑的老妇人的脸，再次低唤。

她拾起妆台上的钿金小剪刀，小心翼翼地为我剪去鬓边的几茎白发。

那曾经是一把非常滑腻、柔顺而亮泽的长发，在十八岁的那个春天夜晚，他修长的十指轻轻捧起我三尺多长的柔滑青丝，身后，是六百羽林郎，带着他们闪闪发亮的长矛、剑戟和盾牌。

月色温柔，南山下微醺的夜风鼓荡起我心爱者的深红长氅。

少年天子注视着我的眼睛中含着满满荡荡的爱意，他在我的耳边轻声说道：“子夫，今夜朕要亲手为你猎一只虎。”

忽然间，他放下我的头发，扔掉身上那件随风飘飞的深红大氅，高声喝道：“把猎物赶出来！”

像闪电劈空一样迅速，像飓风裂波一样整齐，家世高贵的年青羽林郎们飞快地分成六队，纵马向山林深处奔驰。

我的天子，他穿着深蓝色的绣缙箭衣，只带着一把匕首、一柄短剑，独自提着白马往林中空地上冲去。

他的背影很特别，在万兆人中我都能一眼将他认出来。不是因为他的高大、利落、剽悍，而是因为他连背影也深深刻着帝王的骄傲和果毅。

那个春天，武帝不过十八岁，我们在一天前才见面，但我觉得他就是我十八年来夜夜梦见的那个人，甚至还要早——我在前生就向神灵祈求过他。

幽暗的山林中，他深蓝箭衣上的金绣闪闪发光，带着腥味的风忽然吹了过来，被几十个侍卫簇拥的我也不禁打了个寒颤。

羽林郎们的呼喝声中，一群狍子、麋鹿、野猪和苍背狼被驱赶了过来，从小在平阳公主府的悠悠箜篌声中长大的我，觉得心跳加快、浑身发紧。

羽林郎们的逐猎声越来越响、越来越急，慢慢缩小的围猎圈子中，一只黄黑相间的大虎孤独而暴躁地左冲右突，想找寻包围圈的缺口。

天子的白马像流星一样飞驰过来，羽林郎们向后退去。

他回首在那枚又淡又圆的月亮下看了我一眼。

这春宵明月下的一回眸成了我毕生的毒药。

他兜马围着那只发怒的虎左右驰骋 ,在黄毛虎怒不可遏的咆哮声中他突然纵身下马 ,闪电般拔出藏在皮靴里的匕首。

我尖叫一声 ,用袖子掩住了口 ,紧紧地闭上了眼睛。

猛然间 ,林中爆发出一片震天动地的欢呼声 :“天子万岁 ,万万岁 !”

待我睁开眼睛 ,他已经笑吟吟地负手于黄毛虎前 ,深深地注视着我 ,蓝色箭衣上 ,连一丝血渍都没有。

我多么后悔我的怯懦 ,竟然没有看到我心爱者猎虎的英姿。我更没有想到 ,我错过了今生惟一一次机会。

羽林郎们将那只虎献到我的马前。在这些年青骑士崇敬的注视中 ,我觉得自己无限尊贵、显荣和美丽 ,尽管在昨天 ,我还只是平阳公主府里一个身份低微的奴隶 ,一个为公主的来客们唱歌佐酒的歌女。

这张黄毛虎皮一直放在我的宫中。四十五年了 ,虎皮上的毛已经脱落大半 ,但每到夏天我仍然会亲手晾晒它。冬天来临 ,我就会将它轻轻地压在我的被褥上。在满是熏笼和香炉的深宫 ,我不知道它还能带来多少温暖。

我也不知道我这样做是为了怀念那个越来越远的春天 ,还是仅仅出于习惯。

我已经很久没有见过皇帝了。除了每年的正月初一 ,他会和我并肩接受文武百官和嫔妃们的叩拜。平时 ,他和我之间只有公文一样的诏命和条陈来往。

皇后之尊又有什么用 ?二十年来 ,他没有再踏入我的宫门一步。

对着青铜面镜 ,我耐心地坐看红颜老去 ,皱纹和白发滋生 ,等着多情的君王给予我更多的绝情。

我渐渐明白了废后陈阿娇的心情。幸而她早早地走了 ,否则那无尽的凄凉岁月 ,西风和冷雨 ,金枝玉叶的她怎么消受得起 ?

而我不同。我是歌女出身的卫子夫 ,虽然姿容绝代但出身卑贱 ,差不多能够忍受陈阿娇不能忍受的一切。

也许只有一件事是我不能忍受的 ,那就是卫青、霍去病的过早离我而去。

我的兄弟卫青 ,故世已整整十二年。

十二年前 ,卫青仍是大汉王朝手握重兵的大将军 ,身份高贵的长平侯 ,平阳公主的爱侣 ,大汉天子的内弟。

卫氏家族的衰落却远不止十二年了。

因为我的侄儿霍去病死得更早 ,他病故的时候才二十四岁 ,功业正隆。我们以为他是卫氏家族冉冉而升的北斗 ,岂料他只是一颗耀眼的流星。

霍去病的葬礼比卫青还要盛大 ,因为皇帝在我们家族中最喜欢的不是卫青 ,而是霍去病。霍去病一生攻打匈奴 ,战无不胜 ,立下了前古未有的战功。那些年因为有霍去病 ,北疆一直很平静。

霍去病比卫青更强悍 ,更无所畏惧 ,也更少世故 ,也许这才是皇帝喜欢他甚于卫青的真正原因。

霍去病临终前 ,皇上握着他的手 ,悲不自禁 ,泪流满面。皇上亲口吩咐 ,将霍去病葬在自己的“茂陵”之侧 ,千秋万岁 ,君臣永远相守。

霍去病走了以后 ,皇上渐渐冷淡了我们卫氏一族。

他似乎忘了 ,不可一世的、曾经打败过开国皇帝刘邦的匈奴人 ,是被卫青、霍去病他们舅甥二人从祁连山下逐走的。

那支匈奴人口口相传的悲哀的歌谣 :

摇摇亡我祁连山 ,
使我妇女无颜色 ;
亡我祁连山 ,
使我六畜不能安.....

似乎也不再与卫氏家族的军功有关。

卫青在世的最后几年 ,皇上甚至时常对这位昔日的爱将冷嘲热讽 ,当众讥刺。

.....

家族里那些英俊、剽悍、洒脱的男人都一一去了 ,昔日的荣宠也如风吹云散 ,来得快去得也快。

而我已经老了 ,虽然是大汉的皇后 ,皇帝却连看都不看我一眼。

暮色中 ,未央宫依稀的笙歌遥遥传来 ,我的眼中滚下冰冷的泪珠。我不知道自己这样活着还有什么意义。

或许我只是为了我的儿子活着。我的儿子 ,三十四岁的刘据 ,虽是大汉高贵的太子 ,被册立已经二十七年 ,但一直都不快乐。

每次见到父亲 ,刘据都觉得害怕。父亲喜怒无常的威严的脸 ,冷冷扫视的眼睛 ,傲慢地向上扬起的虬髯 ,都令他觉得天空阴暗。

我一直想等到儿子能够不再生活在他父亲阴影下的那一天。

这愿望残忍、冷酷、缺乏感情，却比爱情的奢望更真实。直到现在我才发现，原来我一直都深深地畏惧着皇上，即使在他深爱我的时刻。

宫中的情形越来越不容乐观。

每年，长安城都会有一场声势浩大的选秀，被天下每一个略有几分姿色的少女期盼着。其中有天潢贵胄，更多的却出身蓬门。

她们对皇帝的后宫如此向往，是因为她们看见了我这四十五年来走过的神奇之路：从歌女到大汉皇后，从侯府家奴到太子之母，满门公侯，姊妹们都成为显贵的夫人。

我的传奇令她们热血沸腾。

今年春天，我乘着油壁小车在长安的通衢上缓行，曾听到街头艺人们弹唱一首婉转别致的歌谣：

摇摇生男无喜，
生女无怒，
独不见卫子夫霸天下？

街头巷尾，垄间陌上，百姓们都在说卫氏是朝中第一姓，势力庞大。只有我知道，这种名不副实的威荣是多么虚弱，又是多么危险。

每年的“选秀”并非由我主持，它一直操纵在平阳长公主手中。像当年送我入宫时一样，平阳公主每年都要挑选出许多十六七岁的美人，盛装后送到她天子弟弟所住的歌舞正酣

愿

的未央宫。

现在 ,后宫年青美貌的嫔妃们越来越多 ,她们轻易地就能得到“夫人”的册封 ,这个高贵的称号目前极度泛滥。年青的夫人、婕妤们不断地替皇帝生下孩子。这些生来显贵的孩子 ,将会有受人尊崇并且格外挫折的一生。

皇帝已经有五个儿子了 ,除了我的儿子刘据外 ,其他都由皇帝的宠妃们所生 ,她们分别是王夫人、李夫人、李姬。

而他如今最宠爱的女人 ,叫做赵婕妤 ,别号“钩弋夫人”。

月·暮雪

门外北风呼啸 ,雪地上 ,一行深深的男子靴印逶迤着 ,走进了卫家四面不蔽风的窄小院落。

我和少儿、卫青一起挤坐在前堂的火盆旁边 ,火盆里的余火已经不多 ,红色的木炭渐渐变暗。浮在这暧昧光线中的 ,是三张没有表情的脸。

窗外 ,暮色比平时更早地落了下来。

侯府里 ,灯火渐次点燃 ,依稀可听见府中上等仆役们的说笑声。忽然一阵箜篌声排空而来 ,在我们小院的破木门外袅袅散尽。

“卫青。”二姐卫少儿忽然站起身 ,从她那个宝贝的雕花描金木柜里取出来一个小小的包裹。少儿是太夫人房中专司磨黛的丫环 ,她的贵重东西 ,都是由平阳太夫人赏赐的 ,我很羡慕她。

少儿珍重地捧着那个包裹 ,缓缓地打将开来。

我觉得眼前一亮 ,好一件袖筒出锋、细绢包面的羊羔皮袄 ,虽然半旧了 ,但仍可看出是官家之物 ,透着一种不言而喻的身份和气派。

“这是太夫人今天早晨命人收拾衣柜时赏给我的，正好这两天大风雪，卫青，你穿上它就一点不冷了。”少儿有几分得意地说着，轻轻将皮袄披在卫青的背上。

卫青的双肩轻微地抖动了一下，用力将厚重而华丽的羔皮袄扔在地上。

“拿开！”他用几乎有些恶狠狠的嗓音低声说道。

“卫青！”少儿惊讶地叫道，“你这是干什么？”

卫青一言不发，将头更低地埋在膝盖上，注视着那盆木炭的余烬。

卧室的门仍然紧紧关闭，里面不时传出母亲的低泣。

我们的母亲卫大娘，年轻时曾经是平阳侯府最美丽的婢女。现在她老了，侯府里仍然流传着她从前的传奇故事。但是作为主角的她自己，只剩下一双疲惫的眼睛和凶狠而不耐烦的声音。

“你走！你走！”母亲的声音高了起来，“姓郑的，想不到你这样无情无义！我们俩恩爱八年，我为你生了儿子，为你操持家事，为你付赌账、付酒资、付你逛乐坊的花粉钱……自己舍不得多添一件新衣服，舍不得打一件像样的首饰，连几个孩儿都跟着我受苦，可你说丢下我就丢下我，如此绝情绝义……”

母亲在卧室里痛哭失声。

她的情人，在我们家出入了八年的平阳吏郑季，却并没有开口安慰她。

卧室半旧的雕花木门忽然洞开，身材高大、皮肤白皙的郑季，左手提着一个大包裹，右手拎着一只羊皮袋，面无表情地

走了出来。

郑季是卫青的亲生父亲，也是平阳侯曹寿的贴身长吏。八年前，他来到我们家，为我们兄妹五人添了一个同母异父的弟弟。

母亲恣肆的哭声追随着他，但郑季并没有回头。

“父亲！”一直埋头在火盆上的卫青，忽然开口唤道。

郑季愣了一下，缩回正抬起来准备踢开大门的左脚，站在前堂的门口，扭过脸来，看了一眼刚满七岁的卫青。

卫青并没有抬头，他将脸向膝盖上更深地埋去，过了片刻，他才冷冷地问道：“父亲，为什么我不能跟你姓郑？”

郑季无法回答，有几分尴尬地站在门边。他将右手的羊皮袋交在左手，探手入怀，取出一缗钱，数了数，想递给卫青。

“我来告诉你！”母亲不知道什么时候也走了出来，她脸上的泪痕已经擦拭干净，刚涂过胭脂的唇角挂着冷笑，“因为他不想承认你这个儿子！”

我看着她那张憔悴的中年妇人的脸，觉得她有一种强烈的想伤害谁的欲望，但是受伤的并不是郑季，而是我们外表刚强、内心脆弱的弟弟卫青。

我感觉出卫青的肩膀在索索发抖，他在强自克制着。我那七岁的小弟，已经是个真正的男子汉了。

母亲看见郑季脸上的难堪，不禁得意起来，向准备推门而出的郑季厉声说道：“姓郑的，你走只管走，把你的孽种也带走！老娘不替你操这冤枉心思，也没这个钱来替你养你的私生儿子！”

在那一刻，我清清楚楚地看见，四十岁的母亲，脸上仍留

着余情不舍的缱绻，那种少女般的缱绻。

我知道，母亲只是想用卫青来要挟郑季，她以为郑季会舍不得他的儿子。可是她错了，郑季惟一舍不得的只是他自己。而且一碰到感情问题，母亲永远是相貌堂堂、风度潇洒的郑季的手下败将。

果然，郑季冷笑两声，转头向卫青说道：“卫青，你收拾一下衣服，我明天一早来接你，你跟我回河东郡的郑家去。”

母亲傻眼了，其实她是最疼卫青的，我是说，在她忘记了自己是一个风韵犹存的美人、偶尔母性大发的时候。

但这时候她骑虎难下，只好掩饰地冷嘲热讽道：“好，果然有胆子，我看你家那个母老虎会轻轻放过你！等你脸上被抓得稀烂时，才念起我卫大娘的好来！老天有眼，郑季，恶人自有恶人磨，你不要现世报在我的眼里！”

郑季没有回答，他双手提着自己的包裹和长剑，一脚踹开大门，向漫天大雪中头也不回地走去。

北风卷着雪花，尖啸着冲进低矮的前堂。

站在一旁的少儿，走上前去想关好大门。

母亲却喝止了她：“不许关门。”

我和少儿都怔怔地抬起头看她，却见母亲正有几分茫然地抬脸向外看去。

忽然间，她刚抹匀脂粉的脸上冲下了两道长长的泪迹，从那双泪水迷离的眼睛中，我第一次读懂了什么叫绝望。

母亲向前冲了两步，手扶着冰冷的门扇，向暮雪中深深地望了出去。门外，郑季高大的身影越来越模糊，越来越遥远，渐渐变成一个淡不可见的小黑点。